

证券代码：836777

证券简称：龙之泉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检测、修复技术服务	5,000,000.00	2,083,595.50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5,000,000.00	2,083,595.50	-

## (二) 基本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海南恒奥地下管线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区灵山镇琼山大道 11 号 518 室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区灵山镇琼山大道 11 号 518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谭莉莉

实际控制人：谭莉莉

注册资本：200 万元

主营业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市政排水管道疏通，市政设施管理，管道和设备安装，环保工程施工，水资源保护和水生态修复工程施工活动，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城市垃圾处理工程施工活动，湿地资源保护和修复工程施工活动，制造地下管线探测仪，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测绘地理信息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

2、关联关系：合营企业

关联方履约能力：海南恒奥地下管线科技有限公司资信良好，履约能力充足。交易内容及交易金额：地下管线检测、修复服务，金额为 5,000,000.00 元。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条：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提供担保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 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以上的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73,874,447.19 元， $373,874,447.19 \text{ 元} \times 5\% = 18,693,722.36 \text{ 元}$ ， $373,874,447.19 \text{ 元} \times 30\% = 112,162,334.16 \text{ 元}$ 。此项关联交易不满足条件，因此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2024 年公司预计与参股子公司海南恒奥地下管线科技有限公司将签署检测、修复服务合同，关联交易金额为 5,000,000.00 元。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交易，有助于提高公司业务能力，有利于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